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
（2023年度）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	乌鲁木齐市第111中学					
部门资金（万元）	资金来源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权重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总资金	855.04	1192.36	1172.08	10	98.3%	9.83
	其中：中央安排（万元）	0	168.52	168.4	-	-	-
	自治区安排（万元）	0	3.17	3.17	-	-	-
	地（州、市）安排（万元）	0	0	0	-	-	-
	县（市、区）安排（万元）	855.04	1020.67	1000.51	-	-	-
	其他资金（万元）	0	0	0	-	-	-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<p>总体绩效目标：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、政策和法律法规；开展小学、初中学历教育；做好德育工作，全面推进素质教育，加强组织建设和勤政廉政建设，严格财经制度，抓好教师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。</p> <p>年度绩效目标：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落实“双减”政策，实现减负提质。计划招收120名中小學生；力争小升初升学率为100%，初升高升学率预期为65%；开展“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校园”、“经典诵读”活动，培养学生的人文精神，提升学生的审美情趣和文化修养；班主任每学年对每名學生至少开展1次家访，任课教师有针对性地开展家访，从而提高家庭教育水平，完善社会家庭教育服务体系。年度预算经费855.04万元。</p>			<p>2023年本单位基本支出全年支出总额888.57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支出830.65万元，为在职人员提供工资、津贴补贴、社保费、公积金、奖金等；公用经费支出57.92万元，用于保障单位水电费、购买办公用品等经费。项目支出283.51万元，用于保障学前龄前儿童伙食费、保教费、暖气费、读本费及学校正常教学工作开展。招收新生79名；初升高升学率84.85%；开展“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校园”、“经典诵读”活动，培养学生的人文精神，提升学生的审美情趣和文化修养；班主任每学年对每名學生开展1次家访，任课教师有针对性地开展家访，从而提高家庭教育水平，完善社会家庭教育服务体系。</p>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预期指标值	指标值设定依据	实际完成指标值	分值权重	得分
运行成本	质量指标	三公经费控制率	=100%	中央要求	100%	8	8
	数量指标	预算经费	<=855.04万元	预算公开	1172.08万元	12	12
管理效率	质量指标	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	=100%	政策制度	99.96%	10	10
		政府采购执行率	=100%	政策制度	100%	10	10
履职效能		升学率（初升高）	>=65%	工作计划	84.85%	25	25
社会效益	数量指标	招收新生人数	>=120人	工作计划	79人	15	9.87
服务对象满意度	满意度指标	收益师生满意度	>=95%	工作报告	95%	10	10
总分						100	94.7分